

中華民國109年3月2日

簽 於秘書

主旨：檢陳本校召開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疫措施第4次會議紀錄，請核示。

說明：

- 一、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1月29日肺中指字第1093700031號及教育部公告108學年度第2學期延後開學通知措施辦理。
- 二、本會議於109年3月2日(一)下午15:00假第一會議室召開，會議內容略以報告上次會議後續執行情形。
- 三、檢附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會辦單位：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批示

教師兼秘書 楊曉玟

教師兼體衛組長 劉志誠

護理師 劉雅綺  
護理師 周佳慧

校長宋秉錕

教師兼學務主任 林佩真

教師兼教務主任 林淑芬

教師兼總務主任 孫亞

教師兼實輔主任 莊淑卿

人事室主任 陳曉娟

主計室

主計室主任 張玉珍

文號：

第 3 頁 共 5 頁

裝

訂

線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研商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的肺炎防疫措施」第 4 次會議

- 一、會議時間：109 年 03 月 02 日(星期一)下午 15 時 00 分
- 二、會議地點：本校 3 樓第一會議室
- 三、主 席：宋校長秉錕
- 四、出席人員：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實輔主任、總務主任、人事主任、主計主任、體衛組長、校護兩名、教學組、註冊組、設備組、訓育組、生教組、實習組、復健組、輔導組、庶務組、文書組、出納組。
- 五、列席人員：教師會代表一名 紀錄：秘書
- 六、主席致詞：略。
- 七、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後續執行情形：
- (一)有關擬訂防疫工作應有作為案
- 案由：擬訂本校全體同仁防疫工作應落實作為事項，建置防疫措施計畫(含作業流程及分工事項)，提請討論。
- 決議：修正後通過，全體同仁防疫工作應有作為，如附件一。
- 後續執行情形報告：
1. 教學組-防疫教學相關資料於本週彙集後陳閱。
  2. 體衛組-導師兩次回報紀錄已簽核。
  3. 實習組-已完成實習場所合約修正。
  4. 社工師-(1)已完成高風險及弱勢家庭電訪宣導紀錄陳閱。  
(2)社福資源彙整，由秘書建置於防疫專區。
- 餘謝謝全體同仁協助防疫事宜，大家辛苦了。
- 八、報告事項：略。
- 九、討論提案：無。
- 十、臨時動議：無。
- 十一、散會(15:20)

主席簽名：\_\_\_\_\_

校長宋秉錕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研商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的肺炎防疫措施」第 4 次會議

- 一、會議時間：109 年 03 月 02 日(星期一)下午 15 時 00 分
- 二、會議地點：本校 3 樓第一會議室
- 三、主持人：宋校長秉錕
- 四、出席人員：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實輔主任、總務主任、人事主任、主計主任、體衛組長、校護兩名、教學組、註冊組、設備組、訓育組、生教組、實習組、復健組、輔導組、庶務組、文書組、出納組。
- 五、列席人員：教師會代表一名

紀錄：秘書

No.	職稱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校長	宋秉錕		
2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秘書	楊擘玟	楊擘玟	
3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教務主任	林淑芬	林淑芬	
4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學務主任	林佩真	林佩真	
5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實輔主任	莊淑卿	莊淑卿	
6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總務主任	孫聖翔	孫聖翔	
7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體衛組長	劉志城	劉志城	
8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人事主任	陳曉娟	陳曉娟	
9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主計主任	張玉珍	張玉珍	
10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教學組	翁逸蓉	翁逸蓉	

No.	職稱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1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註冊組	林錦泉	林錦泉	
12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設備組	林燕忠	林燕忠	
13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訓育組	呂芷璇	呂芷璇	
14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生教組	林育宇	林育宇	
15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實習組	黃筱晴	黃筱晴	
16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復健組	張曼玲	張曼玲	
17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輔導組	施珈汝	施珈汝	
18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庶務組	梁日松	梁日松	
19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文書組	陳志成	陳志成	
20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出納組	林益如	林益如	
21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護理師	劉雅綺	劉雅綺	
22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護理師	周佳慧	周佳慧	
23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教師會	江惠瑩	江惠瑩	
24					